各村、乡直各单位、广大群众：

现将《草庙镇社会治安大排查大整治大防控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发给你们征求意见。请于2021年7月9日下午下班前将反馈意见，以电子稿的形式发送邮箱[1557198959@qq.com](http://www.szyq.gov.cn/public/content/mailto:zhihe003@163.com)。

联系电话：0557-7401980

地址：草庙镇草庙村草庙庄188号

                                                                泗县草庙镇人民政府

                                                                   2021年6月10日

草庙镇社会治安大排查大整治大防控

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为切实做好建党100周年大庆期间社会治安和维护稳定工作，确保大庆活动期间我镇绝对安全、万无一失，镇党委决定从即日起开展为期一个月的社会治安大排查大整治大防控专项行动，特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集中时间、集中力量，着力排查化解重大风险隐患和突出问题，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顺利进行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工作目标

以“五个严防、三个确保、实现四零”为总体目标要求，即严防影响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的重大事件，严防暴力恐怖袭击和个人极端暴力事件，严防规模性群体性事件和影响庆祝活动安全的滋扰事件，严防重大治安事件和网络安全事件，严防重大疫情事件和失泄密事件;确保一系列重大活动安全顺利进行，确保重要节点平稳度过，确保全镇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实现零进京、零集访、零舆情、零隐患目标。

三、工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为加强专项行动的组织领导，成立镇社会治安大排查大整治大防控专项行动领导小组，镇党委书记许东方任组长，镇党委政法委员曹静波任副组长，镇平安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乡村治理办公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综治办，负责本次专项行动的沟通联系、协调对接和总结上报等工作。各村、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细化专项行动具体工作措施，列出时间表，挂图作战，全力开展好社会治安大排查大整治大防控专项行动。

（二）强化矛盾隐患排查化解。各村、各成员单位要立即组织力量开展矛盾纠纷和风险隐患大排查，全面精准掌握影响社会治安稳定的所有矛盾隐患，强化社会矛盾纠纷联排联调、源头预防，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动态准。要重点排查征地拆迁、工程建设、教育卫生等重点领域重点群体存在的突出隐患;可能引发“民转刑”案件的婚恋家庭纠纷、邻里纠纷和债务纠纷等;涉及闲散青少年、精神障碍患者、流动人员、刑满释放人员等特殊人群的矛盾纠纷。排查要全方位，不留死角。针对排查出的问题，要分门别类，逐一登记造册，制定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化解措施，明确牵头领导、责任单位、具体责任人，限期化解，努力将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解决在基层。对一时难以化解的，要严格落实属地源头管理责任，成立专门的稳控专班，确保人稳当地，同时要坚决避免矛盾纠纷长期化而不解，从而拖大拖炸发生恶性案件。

(三)强化重点人员和群体管控。各村、各成员单位对排查出的有极端倾向的个人或群体，要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切实防止极端案事件的发生。要重点关注扬言以杀人、放火、投毒等报复社会和他人的人员；因经济困难、生活无着、工作受挫等扬言报复社会的人员；因婚姻家庭情感受挫导致情绪激烈、精神偏激人员；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有缠访、闹访、重复访行为且扬言报复的人员或群体等。对以上人员要建立工作台账和化解稳控工作专班，明确化解稳控责任人，及时跟踪掌握动态行踪。要及时进行心理干预，加强人文关怀和跟踪帮扶，引导其发泄、缓解情绪，帮助树立正面的、积极的生活态度。要统筹做好各类特定利益群体工作，落实属地管理和部门主管、分管责任，着力解决他们的合理诉求，努力消除一切不安全隐患。

(四)强化公共安全防控。派出所要切实加强社会面整体防控，强化对车站、商场、广场、学校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公共交通工具、重要能源设施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安全防范。要加强执勤巡逻，提高街面见警率。要严查严处酒驾、醉驾、超载、超速、毒驾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坚决防止较大以上道路交通事故。要严格危爆物品和寄递物流、网约车等安全监管，坚决杜绝因失控漏管造成现实危害。

(五)强化预警应急处置。要强化信息研判预警，公安、司法、信访等部门要落实维护稳定“3+X”工作机制，及时会商研判涉稳形势，确保信息联络畅通，调度处置及时，工作运转高效。要加强应急处突准备，健全应急预案，强化突发事件的实战演练，同时要严格值班值守，确保一旦发生重大突发案事件，能够快速反应、高效处置。

四、压实责任

各村、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逐级压实工作责任，坚决防止责任悬空。各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是社会治安和维护稳定的第一责任人;政法委员、派出所所长是直接责任人，要坚持问题导向，既挂帅又出征，深入一线层层开展督导检查，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实落细落地见效。各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勇于担当，加强协作配合，形成排查整治防范的整体合力。对因矛盾纠纷排查不深入、化解不力导致发生案事件的、社会秩序混乱或者发生危害公共安全重大案事件的村、单位和个人，要按照有关要求，严肃问责。各单位每周五下午下班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排查整治防控进展情况。